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9,786,997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本次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565,773,727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9,786,997股后的股本555,986,730股为分配基数。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股，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权利。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每股分配额度保持不变。

2、自上述分配方案首次披露日至本次利润分配实施期间，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1,236,84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567,010,567股变更为565,773,727股。

3、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回购的股份自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之日起即失去其权利，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9,786,997股，上述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4、公司本次分配方案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565,773,727股扣

除已回购股份9,786,997股后的股本555,986,730股为分配基数。

5、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是一致的，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扣除已回购股份后555,986,7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225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a；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2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2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6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724	傅乐民
2	01*****132	傅乐民
3	01*****906	彭伟
4	01*****771	许建国
5	01*****534	许建国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5月31日至登记日：2019年6月11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六、关于除权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及方式

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实际参与分派的股本总数×每股分配金额，即555,986,730股×0.025元/股=13,899,668.25元。鉴于公司已回购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金额将减小，因此，在计算除息价格时，应按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实际现金分红总额÷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即13,899,668.25元÷565,773,727股=0.024567539元/股。

综上，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格-0.024567539元/股。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国兴大厦26层 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冯晶晶

咨询电话：010-88356661

传真电话：010-88356273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四日